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4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783,413,333股股份、向成都川商贰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发行56,114,718股股份、向江苏一带一路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56,114,718股股份、向苏州工业园区秉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6,114,71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三、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五、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